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17]第 2-00066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7]第 2-00066 号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893号）核准，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6.13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37,15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35,273,807.5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1,876,192.49元。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9月7日全部到位，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6]第2-00138号《验资报告》。

2016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29,682.34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29,682.34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已全部销户，无余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分别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石灰窑支行于2016年9月21日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时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开户行	账号	存储金额 ^注 （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石灰窑支行	17160101040022776	30,000,000.00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支行	418010100100210100	279,875,200.00



注：账户余额中包括部分发行费用未扣除。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已全部销户，无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由于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不涉及具体的工业化产品，不产生直接财务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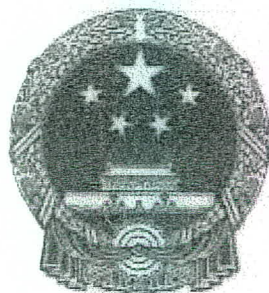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187.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682.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682.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数字化无钙焙烧清洁生产制红矾钠技术改造示范工程	否	27,178.00	27,178.00	27,178.00	27,178.00	27,178.00		100.00	2013年4月	9,858.23	是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13.00	2,504.34	2,504.34	2,504.34	2,504.34		100.00	2014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0,191.00	29,682.34	29,682.34	29,682.34	29,682.34				9,858.2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9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9,682.34万元置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其中“数字化无钙焙烧清洁生产制红矾钠技术改造示范工程”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27,178.00万元,“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2,504.3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合理配置资源,严格管理,采取全方位跟踪控制和包干施工方式,节约了建设单位管理费、软件购置费、其他待摊费用及项目预备费。在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工期的前提下,有效节约了项目投资。2016年10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专项意见。经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核查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募集资金5,174,254.08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营 业 执 照

(副 本)6-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名 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吴卫星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 伙 期 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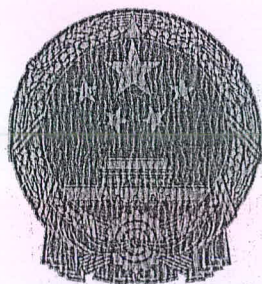
登 记 机 关



2016 年 11 月 28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NO. 019863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胡咏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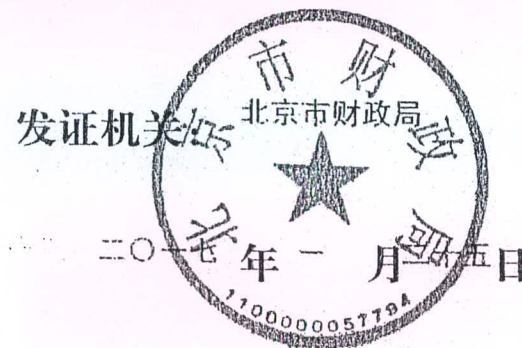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33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9-09



二〇一一年一月五日
110000005179A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1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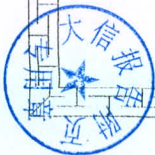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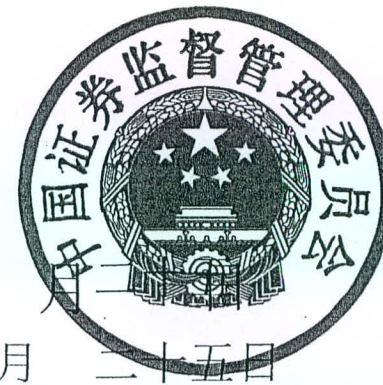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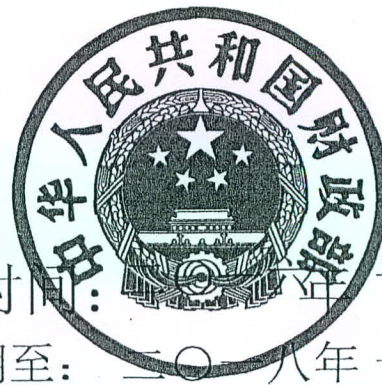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伍志超

男

1970年12月09日

湖北信大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北分所

420106701209447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北信大信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2009年7月1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信大信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2009年7月18日

10

年度检验登记

伍志超420000694306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069430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9年 10月 10日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潘杨州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9-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38119850901441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潘杨州110101410118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10141011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8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